

安康香溪变~蜀河变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3 年 11 月 9 日，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安康供电公司在安康市主持召开了“安康香溪变~蜀河变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”。参加会议的有：国网陕西电科院（技术审评单位），安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（设计单位），西安明珠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单位），新疆诚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监理单位），国网（西安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（验收调查单位）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13 人参加了会议，会议成立了验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

会上验收组听取了建管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设施（措施）实施情况、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，并审阅相关资料。经认真讨论、审议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本工程位于安康市旬阳市境内，项目建设内容为：拆除原香溪变~蜀河变单回架空线（110kV 香变线）17 号~47 号塔之间线路及铁塔，重新建设香溪变~蜀河变拆除段之间的线路（110kV 香变线）12.989km，新建铁塔 28 基。

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开工建设，2023 年 6 月 24 日带电运行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相比，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

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，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，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。

四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经监测，输电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均达标；输电线路沿线植被恢复良好，线路运行不产生废水、废气等污染物，对沿线环境无影响。

五、验收意见

“安康香溪变~蜀河变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”的可行性研究、初步设计、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等资料完备，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，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措施比较完善，各项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基本得到落实，主要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，敏感目标处也满足国家相关环境质量标准，满足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要求，验收组同意“安康香溪变~蜀河变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”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组组长：



2023 年 11 月 9 日

安康香溪变~蜀河变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

姓 名	单 位	职务/职称	身 份	签 名
马 超	国网安康供电公司	高 工	组 长	马超
孙 荣	国网安康供电公司	高级经济师	建设单位	孙荣
阮 杰	国网安康供电公司	工程师		阮杰
解金刚	国网安康供电公司	高 工		解金刚
马悦红	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部	正 高	特邀专家	马悦红
张 涵	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发展部	高 工		张涵
李建伟	陕西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局	高 工		李建伟
丁一晨	安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专 责	设计单位	丁一晨
曹子亚	西安明珠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专 责	施工单位	曹子亚
颜拥军	新疆诚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专 责	监理单位	颜拥军
鱼小兵	国网陕西电科院	高 工	技术审评单位	鱼小兵
万 昊	国网陕西电科院	高 工		万昊
张 伟	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	专 责	验收调查单位	张伟